**附件三：**

**供应商评分标准：**

1.以评审委员会成员打分的平均值为准，计算最后得分。

2.评分标准：以最后平均分的总值最高者为中标单位。

3.本项目拟选定1家供应商。

4.未按照附件二需求单提供投标方案的不予选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条款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投标报价 | 40分 | 在满足学校需求的情况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价格分为满分40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0-40分 |
| 2 | 售后服务承诺 | 30分 | 考察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及项目实施方案，全部满足需求简述得满分，每一点负偏离扣5分，扣完为止。 | 0-30分 |
| 3 | 项目业绩 | 30分 | 投标人近五年具有十一学校体系服务业绩或其它相关学校供货业绩或其他行业优秀业绩（评标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优11-15分，良6-10分，差5分. | 0-30分 |